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GLOBAL GROUP LIMITED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皆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有關建議授出購股權的通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i)	批准、追認及確認向 Huang Brad 先生授出購股權，可按每股股份 0.65 港元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及／或公司秘書採取及簽署彼等認為必需或適宜的一切有關行動、行為、事宜及文件，以使授出購股權生效及加以實行。	168,150,000 (95.75%)	7,472,000 (4.25%)
(ii)	批准、追認及確認向郭仰光先生授出購股權，可按每股股份 0.65 港元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 25,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及／或公司秘書採取及簽署彼等認為必需或適宜的一切有關行動、行為、事宜及文件，以使授出購股權生效及加以實行。	168,150,000 (95.75%)	7,472,000 (4.25%)

備註：

- (a) 由於決議案 (i) 及 (ii) 均獲大多數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所有普通決議案皆獲通過。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116,108,000 股股份。
- (c)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7.04(1) 條，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彼等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於股份總權益為 759,852,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68.08%），須就上述批准授出建議購股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除上述者外，概無任何股東須放棄投票，或有權出席但只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
- (d)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Huang Brad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 Huang Brad 先生（主席）、郭仰光先生（行政總裁）、高焯堅先生及趙樂文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黃廣宇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勁松先生、顏世宏先生及 Hong Winn 先生。